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镇坪县牛头店镇人民政府）的（项目名称：牛头店镇雨污管网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：牛头店镇雨污管网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牛头店镇雨污管网建设项目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陕西玖富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玖富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8日

